

##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12月1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有关详情可参见公司于2016年12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2017年3月3日，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购买了人民币5,000万元的理财产品。有关详情可参见公司于2017年3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上述委托理财合同已经于2017年4月10日到期收回本金及取得收益。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将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继续进行现金管理。

2017年4月13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新的理财产品协议。

现将上述理财产品协议的主要条款公告如下：

- （一）产品名称：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7238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
- （二）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 （三）产品风险评级：PR1级（谨慎型，绿色）。
- （四）产品认购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 （五）产品期限：33天，自2017年4月14日起至2017年5月17日止。
- （六）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3.90%。

(七) 本金保证：中信银行提供本金保证。

(八) 投资范围：本产品为结构性理财产品，理财资金通过结构性利率掉期方式进行投资运作。

**备查文件**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的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17日